

证券代码：300422

证券简称：博世科

公告编号：2024-135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总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经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世科”）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 2024 年度新增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0.30 亿元（含续期授信重新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为子公司在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业务合作方的授信融资业务提供担保。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91 亿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39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担保具体情况以正式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担保额度的调剂不跨过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标准进行调剂。本次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担保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4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为满足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明博世科”）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宁市西乡塘支行（以下

简称“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的项目贷款。根据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的要求,宁明博世科需为本次贷款事项提供收费权质押担保;公司需为本次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事项、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以宁明博世科、公司及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本次宁明博世科的其他股东未按照出资比例为上述贷款事项提供担保,主要原因为宁明博世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其董事长、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均由公司提名或委派,公司能够对宁明博世科日常经营及管理进行有效监督。

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并经公司领导班子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博世科”)未使用的9,000万元担保额度调剂给控股子公司宁明博世科。本次担保额度调剂后,公司2024年度为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33,500万元;新增为宁明博世科提供担保额度为9,000万元。除此调剂外,其余公司及子公司2024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情况均无变化。本次子公司间担保额度调剂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于在资产负债率大于70%的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调剂方向	股东大会审议担保额度时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	审议的担保额度	目前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调剂额度	调剂后的担保额度	调剂后可用担保额度
博世科	湖南博世科	调出方	83.80%	42,500	33,201	-9,000	33,500	24,201
	宁明博世科	调入方	82.76%	0	0	9,000	9,000	9,000

本次担保额度及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批范围内,具体担保事项、担保金额以宁明博世科、公司及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二、本次担保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年3月2日	注册地点	宁明县城中镇浦瓜经联社和寨安乡浦邱经联社（宁爱街与环城路交接十字路口旁）
注册资本	4,22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刘俊超
股权结构	公司持股占比约 69.00%；湖南博世科持股占比约 1.00%；广西南明惠宁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占比约 30.00%		
主营业务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等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年末/2023年度 (经审计)	2024年9月末/2024年1-9月 (未经审计)
	总资产	24,302.77	23,223.64
	负债总额	20,084.58	19,005.45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9,800.00	9,400.00
	流动负债总额	12,734.58	18,255.45
	净资产	4,218.19	4,218.19
	营业收入	-	-
	净利润	0.01	0
是否失信被执行人	否		
是否有正在履行的诉讼	否		
其他或有事项说明	因宁明博世科向银行申请贷款，根据银行的要求，宁明博世科以其收费权为贷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		

2、担保的主要内容

根据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的要求，宁明博世科需以其收费权为本次贷款事项提供质押担保；公司需为本次贷款事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次担保金额为9,000万元，担保期限原到期日为2024年12月20日，现调整至2025年12月20日，具体担保事项、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内容以宁明博世科、公司及中国银行南宁西乡塘支行最终签订的相关协议为准。

三、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339,281.50万元，提供担保总余额为198,583.72万元，担保总余额占公司2023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96.71%。

截至本公告日,除因转让控股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75%股权后被动形成的关联担保余额 5,548.20 万元外(占公司 2023 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 2.70%),公司不存在给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亦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20日